

115 年學年度木柵校區學生汽車車位登記及抽籤作業公告

一、依據：本校校園車輛停車管理收費要點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為有效控管停車流量，停車應申請登記。

三、作業期程

(一)登記期間與地點：即日起至 115 年 9 月 29 日，上班日 8 時至 17 時，至總務

處現場登記(登記應填寫正確之基本資料，須附本人駕照及登記為本人、配偶、直系親屬或兄弟姊妹之行車執照等影本(學生限上述身分之車輛)如因基本資料有誤，影響車主抽籤權益，由車主自行負責)。

(二)停車位名額：12 個停車位。

(三)抽籤日期：115 年 10 月 1 日(星期四)下午 14 時 00 分。

(四)抽籤地點：木柵校區學務處。

(五)抽籤方式：學生登記車輛數量超過時，採公開抽籤方式，全程錄影並邀

請學生會幹部參加。若申請人數未達車位數，則不抽籤，直接公告正取名單。

(六)結果公告：抽籤完畢後由總務處於校網公告。

(七)正取繳費期間與手續：115 年 10 月 2 日起至 10 月 6 日止，每日 08:30 至 17:00

受理。請至群和樓宿舍 1 樓總務處辦公室填寫申請表並當場繳費。

(八)停車有效期間：即日起至 116 年 8 月 31 日止。

(九)汽車：日間一年 2,400 元；全日一年 4,800 元。

備註：大四生停車效期至 116 年 6 月 30 日(減收 2 個月)